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7)

公告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辭任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辭任

董事會於2021年9月2日收到瞿秋平先生（「瞿先生」）提交的書面辭職報告，瞿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提出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總經理的職務，其辭職之後將不再擔任本公司任何職務，並向董事會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其他事宜。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瞿先生的辭職未導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最低人數，不會影響本公司董事會的正常運作，辭職報告自送達本公司董事會之日起生效。

瞿秋平先生自2014年6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任職期間篤志躬行、率先垂範、勤奮敬業、敢於擔當，認真貫徹本公司董事會的各項決策部署，有序推進各項戰略舉措落地落實，不斷強化精細化管理，加強幹部員工作風建設，提高風險防控能力，帶領經營團隊和全體幹部員工實干興司、開拓創新，在本公司收入結構優化、抓牢服務實體經濟主線、財富管理轉型提速、科技賦能業務發展、本公司國際化業務佈局等方面取得了突出的成績，為本公司未來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圓滿完成「十三五」各項任務，蹄疾步穩邁入「十四五」新徵程。

本公司董事會對瞿先生為公司發展所做的突出貢獻表示誠摯的敬意和衷心感謝。

鑑於新任總經理的聘任工作尚需經過相應的法定程序，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本公司於2021年9月2日召開董事會審議通過由董事長周杰先生自2021年9月2日起代為履行本公司總經理職責，直至聘任新任總經理為止。本公司董事會將盡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新任總經理的聘任工作。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同意提名李軍先生（「李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並同意其在本公司執行董事任職生效後，接任董事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職務。李先生的簡歷如下：

李軍先生，1969年生，工商管理碩士，2021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李先生自1992年7月至2001年2月在中國太平洋保險公司上海分公司工作，先後擔任國外業務部進口科科員、副科長、科長，運輸險部出口科科長，進出口業務一科科長；自2001年3月至2003年1月在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後擔任辦公室秘書科科長，浦東支公司副經理（主持工作）、黨支部副書記、書記；自2003年1月至2014年5月在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工作，先後擔任機構處幹部、主任科員，機構二處副處長，金融機構二處處長，地方金融管理處處長，其間於2013年12月至2014年5月在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管委會擔任副秘書長（掛職）；自2014年5月至2014年9月擔任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管委會副秘書長；自2014年9月至2018年11月擔任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副主任；自2018年11月至2021年8月擔任上海市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副局長、上海市金融工作局副局長。李先生自2018年5月起擔任上海市金融學會副會長。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沒有任何關係，也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未擁有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李先生的委任而言，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中要求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李先生沒有受過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或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或證券交易所的懲戒。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與李先生訂立服務合同。董事會建議委任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除非根據相關適用的法律與規定的要求，需要作出調整，李先生的任期與第七屆董事會任期相同。李先生的薪酬將按照本公司薪酬及績效考核管理的相關制度確定。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相關的中國法律法規規定，李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以上議案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地向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杰

中國上海
2021年9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及任澎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屠旋旋先生、周東輝先生、余莉萍女士及許建國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鳴先生、林家禮先生、朱洪超先生及周宇先生。

* 僅供識別